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 1、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18）010100 号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对后附的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兴菌业）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

众兴菌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之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众兴菌业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之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反映了众兴菌业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专项报告仅供众兴菌业用于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17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武汉

2018年3月23日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众兴菌业”）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共包含三次，分别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06月09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1183号文《关于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5年06月23日完成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发行，社会公众投资者认缴本公司公开发行的3,725.00万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00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现金缴足，募集资金总额计为人民币484,25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58,211,946.8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6,038,053.17元（以下简称：“2015年6月首发”）。截至2015年06月23日，上述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15)08000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A股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共计人民币43,079.41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11.93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9,267.75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3,811.66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2、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7月1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329号文《关于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并深圳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5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

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53,683,333.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00，股款以人民币现金缴足。截至2016年8月5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计为人民币1,127,349,993.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9,893,838.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07,456,155.00元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07,456,155.00元（以下简称：“2016年8月定向增发”）。

截至2016年8月5，上述A股普通股非公开发行及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16）08000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A股普通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共计人民币114,226.4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093.63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840.21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65,386.25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3、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11月7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002号文《关于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92,000万元的公司可转换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期限为6年。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完成公司可转换债券的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计为人民币920,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扣除承销、保荐佣金及债券受托管理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用评级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7,1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902,900,000.00元，公开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02,900,000.00元（以下简称：“2017年12月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17年12月19日，上述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发行到位，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17）08001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上市流通，资金尚未划转至项目单位。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之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制定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核实、总经理审核、董事长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1）2015年7月10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众兴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12,6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 15,496.00万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729030110018010071878。

2015年8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出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年产12,6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资金11,530.24万元；

2015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5年11月11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变更暨投入子公司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变更“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原计划投资该项目的募投资金7,615.00万元及利息以及“年产12,6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3,965.76万元及利息，共计11,761.6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11,580.76万元，利息180.93万元），改投为向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其“年产15,000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

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已转出，账户已销户，该募集资金项目已按计划完成。

(2) 2015年7月10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7,200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11,237.00万元，存于账号为662401007213800048募集资金专户。

由于工厂化瓶栽杏鲍菇和金针菇在生产工艺、技术、厂房及主要设备上的通用性，2016年10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11月04日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发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在首发募集资金项目“年产7,200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的基础上进行种植品种的变更，变更为“年产10,8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6年11月04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原“年产7,200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为“年产10,8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账户，账号信息等未发生变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含利息）为38,116,645.31元，目前该募集资金项目正在实施中。

(3) 2015年7月10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众兴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食（药）用菌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7,615.00万元，存于账号为72150155200001126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5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5年11月11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变更暨投入子公司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变更“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原计划投资该项目的募投资金7,615.00万元及利息以及“年产12,6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3,965.76万元及利息，共计11,761.6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11,580.76万元，利息180.93万元），改投为向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其“年产15,000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

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及利息已转至变更后项目，账户已销户。

(4) 2015年7月10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8,255.81万元，存于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70655募集资金专户。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余额，账户已销户，该募集资金项目已按计划完成。

(5) 2015年11月12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15,000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的募集资金11,580.76万元及利息180.93万元，存入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77992募集资金专户中。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余额，账户已销户，该募集资金项目已按计划完成。

2、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1) 2016年8月22日，公司、公司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30,000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28,562.00万元，存于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91590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含利息）为142,194,970.13元，目前该募集资金项目正在实施中。

(2) 2016年8月22日，公司、公司子公司江苏众友兴和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10,000吨食用菌（双孢蘑菇）工厂化种植项目”募集资金28,156.00万元，存于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91818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含利息）为127,863,153.20元，目前该募集资金项目正在实施中。

(3) 2016年8月22日，公司、公司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7,500吨蟹味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18,254.00万元，存于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91666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含利息）为191,881,776.85元，目前该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实施。

(4) 2016年8月22日，公司、公司子公司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年产7,500吨白玉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18,258.00万元，存于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91742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含利息）为 191,922,605.84元，目前该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实施。

（5）2016年8月22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17,515.62万元，存于账号为729030110018010091265募集资金专户。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余额，账户已销户，该募集资金项目已按计划完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2015年6月首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1）。

2、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本公司2016年8月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2016年8月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1）。

3、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公司2017年12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2017年12月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3-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3月23日

附表 1-1:

2015 年 6 月首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603.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11.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67.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817.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3.5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2,600 吨金针菇 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5,496.00	11,530.24		11,530.24	100.00	2014 年	1,674.91	否	否
年产 7,200 吨杏鲍菇 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1,237.00					—		—	是
食（药）用菌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是	7,615.00					—	-	—	是
偿还银行贷款	否	8,255.81	8,255.81		8,255.81	100.00	2015 年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603.81	19,786.05		19,786.05			1,674.91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42,603.81	19,786.05		19,786.05			1,674.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15 年 6 月首发募集资金已投入完毕的项目为“年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其中“年 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承诺年收益 3,474.00 万元，本年实际收益 1,674.91 万元。由于金针菇销售单价的下 降，使得新增净利润与可研报告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将“年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和“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及利息变更为“年产 15,000 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原因为：工厂化食用菌生产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农业的生产方式，科技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在工厂化食用菌产业得到充分体现。同时，研发中心以企业为依托，充分发挥企业在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研发组织和成果应用的主体地位和作用。公司通过建立研发中心，对食用菌菌种选育、食用菌精加工、病虫害防治、工厂化生产技术等方面进行进一步研发，将有助于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科研和生产技术的领先地位，保持技术创新。可见，要想保持行业的先进地位，就离不开研发的持续投入。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通过在陕西杨凌建设研发综合楼工程，购置相应设备并引进技术人才，建设食用菌生产技术研发中心，从而实现为整个公司提供技术支持的目的。随着食用菌行业的发展，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并且行业分工越来越细，未来要想在行业内立于不败之地，就必须具备强大的研发实力。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竞争实力日益增强，公司亦拟从原来单一的金针菇产品逐步向双孢菇、真姬菇、香菇、杏鲍菇以及和食用菌相关的保健品等领域发展，因此原拟实施的“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故目前公司调整了研发机构的布局，拟按食用菌品种的不同分别设立研发机构，比如金针菇的研发机构拟设立在公司的山东德州基地，双孢菇的研发机构拟设立在公司的江苏徐州基地，这些研发机构的设立通过公司自有资金解决。而未来负责整个公司的研发机构，在时机成熟的时候，拟通过独资或合资等方式，在北京、上海等一线大城市建立，这些城市科研条件好，有利于吸引更高端人才，以及有利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 2、将“年产 7,200 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 ”变更为“年产 10,8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原因为：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7,200 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拟采用国际先进的瓶栽技术种植杏鲍菇。公司已掌握杏鲍菇的核心生产技术，包括杏鲍菇菌种的培育与扩繁技术、生产环境中杂菌的控制技术、高温消毒灭菌技术、生产过程的条件控制等，并自 2012 年初开始小规模工厂化试产。然而，目前我国的杏鲍菇种植仍然以“袋料生产”即袋栽为主，虽然采用半工厂化袋栽生产的方式，具有机械化程度不高，劳动效率较低等缺点，但由于采用该种方式生产的杏鲍菇菇型较大，便于饮食行业的加工，所以一直比较受欢迎。而实际上国外已普遍采用瓶栽工厂化生产，与袋栽相比不但生产效率高，劳动成本低，而且产品质量稳定，更鲜嫩。因此，从国际杏鲍菇种植的发展历史来看，未来随着我国消费者消费水平的提高和消费意识的提升，口感更好，效率更高的瓶栽技术必定要替代袋栽技术。任何一种替代都需要一个过程。就目前杏鲍菇种植技术由瓶栽替代袋栽来看，这个替代才刚刚提上日程，未来三年内，预计替代的速度不会很快。同时，杏鲍菇的价格处于下跌过程中，根据《2015 年中国食用菌工厂化产业研究报告》，2015 年 1-12 月杏鲍菇平均价格为 5.96 元/公斤，为近三年最低水平。如果继续按原计划投入实施“年产 7,200 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将无法达到预期目标。而对于金针菇而言，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金针菇工厂化生产经验，掌握着金针菇工厂化生产的核心技术，公司的金针菇工厂化生产具有生物转化率高、杂菌污染率低、产品质量好而稳定、单位成本低
-------------------------	--

	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很强的竞争实力；并且近年来市场上金针菇的价格稳中有升，以公司为例，2014 年公司平均销售价格约为 5.52 元/千克，2015 年公司平均销售价格约为 5.59 元/千克，未来市场前景依然良好。因此，尽管公司掌握了杏鲍菇瓶栽的全部技术，具备了量产能力，但考虑到经济效益最大化问题，公司决定暂不实施“年产 7,200 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将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10,8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待时机成熟时，再启动实施杏鲍菇瓶栽种植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变更为“年产 15,000 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一部分，实施地点随之由子公司陕西众兴高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变更为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15,302,430.3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已经建成投产，项目计划投资 15,496.00 万元，实际投资 11,530.24 万元，节约资金 3,965.76 万元，节余资金占计划投资金额的 25.59%。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钢材等建设材料价格大幅下降；一期项目建设时为二期提供了公用的锅炉房、员工宿舍、食堂、配电、电缆、发电机等公用设备设施；部分机器设备采购价格下降；以及生产工艺的改进，部分设备数量上的节省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继续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1-2:

2015 年 6 月首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年产 15,000 吨食用菌 (多糖子实体原料) 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	“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本金及利息及“年 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 线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及利息	11,580.76	1,515.13	11,975.97	103.41	2018 年	-1,167.36	否	是
年产 10,800 吨金针菇 生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 7,200 吨杏鲍菇生产线 建设项目	11,237.00	2,396.8	7,505.73	66.79	2018 年	年底装 瓶试生产	—	否
合计		22,817.76	3,911.93	19,481.7			-1,167.3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变更暨投入子公司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变更“食（药）用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原计划投资该项目的募投资金 7,615.00 万元及利息以及“年产 12,6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3,965.76 万元及利息，共计 11,761.6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 11,580.76 万元，利息 180.93 万元）向公司子公司陕西众兴菌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其“年产 15,000 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原因详见附表 1-1“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以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变更暨投入子公司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变更后的“年产 15,000 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前期进行真姬菇（蟹味菇、海鲜菇及白玉菇品种）的试生产，但市场反应程度不及预期，导致项目收益受到很大影响。2018 年 02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暨增加募投项目产品种类的议案》，将该项目变更为“年产 21,600 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主要是项目原计划只生产真姬菇，现变更为真姬菇和金针菇，除品种增加外，其他如生产设备、厂房等均无发生变化，产量的增加主要是因为金针菇的生产周期较真姬菇短，同时公司金针菇品种生物转化率较高。增加金针菇品种后，该项目计划年产金针菇 19,800 吨，年产真姬菇 1,800 吨。 2、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0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发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在首发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7,200 吨杏鲍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的基础上进行种植品种的变更，变更为生产“年产 10,8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原因详见附表 1-1“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14）、《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31）以及《关于变更首发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年产 15,000 吨食用菌（多糖子实体原料）一期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6 年下半年陆续投入试生产，由于前期配方调试和改良、产品产量较低、固定成本较高，目前处于亏损状态。 2、“年产 10,8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7 年底试生产装瓶，2017 年度尚未出菇，未实现利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

附表 2-1:

2016 年 8 月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745.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93.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840.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0,000 吨金针菇生产 线建设项目	否	28,562.00	28,562.00	9,062.55	15,284.75	53.51	2019 年	831.12	——	否
年产 10,000 吨食用菌（双 孢蘑菇）工厂化种植项目	否	28,156.00	28,156.00	3,031.08	16,039.84	56.97	2019 年	2,273.00	——	否
年产 7,500 吨蟹味菇生产线 建设项目	否	18,254.00	18,254.00				2019 年	——	——	是
年产 7,500 吨白玉菇生产线 建设项目	否	18,258.00	18,258.00				2019 年	——	——	是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7,515.62	17,515.62		17,515.62	100.00	2016 年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0,745.62	110,745.62	12,093.63	48,840.21	44.10		3,104.12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10,745.62	110,745.62	12,093.63	48,840.21	44.10		3,104.1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年产 30,0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新乡星河）”拟分两期投资建设，单期项目承诺预计年收益 2,336.45 万元，2017 年下半年一期项目陆续试车生产，产生效益 831.12 万元；“年产 10,000 吨食用菌（双孢蘑菇）工厂化种植项目”拟分批次投资建设，承诺预计年收益 3,063 万元，2017 年下半年第一批次已陆续试生产，产生效益 2,273 万元。由于两项目在 2017 年均非全年生产，按月度估算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 7,500 吨蟹味菇生产线建设项目”与“年产 7,500 吨白玉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因因为相关项目拟生产的蟹味菇及白玉菇品种经公司试生产后市场反应程度不及预期，导致产品售价受到很大影响。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6 年 08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30,0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为 37,170,795.46 元；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10,000 吨食用菌（双孢蘑菇）工厂化种植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为 77,836,381.84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继续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3-1:

2017 年 12 月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29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72.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32.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 万吨双孢蘑菇及 11 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	否	42,290.00	42,290.00	20,440.71	22,156.08	52.39	2019 年	——	——	否
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4,000.00	24,000.00	1,409.64	1,436.63	5.99	2020 年	——	——	否
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	否	24,000.00	24,000.00	6,222.64	6,539.40	27.25	2019 年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0,290.00	90,290.00	28,072.99	30,132.12	33.37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90,290.00	90,290.00	28,072.99	30,132.12	33.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 月 5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18)080001 号《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上表中“本年投入金额”和“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为经会计师审核的 2017 年度及累计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额。 根据 2018 年 0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2 万吨双孢蘑菇及 11 万吨堆肥工厂化生产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为 222,778,169.60 元；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生产线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为 14,366,287.99 元；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 32,400 吨金针菇工厂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为 67,701,678.7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继续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